

应用经济学（金融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二级学科代码：020204）

一、学科简介

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于 2013 年获批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金融学）学术学位授予单位，金融学院是我校成立时间早、开设专业多、办学规模大、综合实力强、社会声誉好的学院之一。金融学是南京审计大学应用经济学学科的下设二级学科。金融学科是江苏省重点学科，拥有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科技创新团队 1 个、江苏省优秀教学团队 1 个、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 个、江苏省重点实验室 1 个、江苏省高校人文社科校外研究基地 1 个。

金融学是研究经济活动各领域货币与资本流动、资源配置和宏观调控理论与方法的学科，是兼具理论性与实务性、微观与宏观、国别性与全球性特点的综合性学科。学科以突出审计特色与提高培养质量为原则，对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不断进行调整，其侧重点是结合国家战略需要和经济社会发展，提高数理金融、金融前沿和学科交叉类课程的比重和授课质量。整个课程设置是在注重经济学理论基础和金融理论课程的同时，兼顾提供实践应用性课程、经济学研究方法课程和信息技术类课程，重点突出研究生的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创业精神，使学生不仅具有扎实、宽厚的理论知识，而且也使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适应能力和竞争能力。

二、培养目标

通过金融专业思政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需要，牢固掌握金融基本理论知识，熟练掌握专业方向领域的研究方法和技能，了解我国国情和金融学学科发展趋势，能从事金融理论研究及银行、证券、保险等实际部门工作，具有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持续创新能力的复合型高层次金融管理与研究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团结合作，诚实守信，形成敏锐的国家经济安全与国家金融安全的战略眼光和视野，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敬业精神和致公情操。

2. 系统掌握金融专业及审计相关知识，了解区域金融发展特征，以及金融理论前沿和发展趋势，具有独立的科研创新能力和较强的实践能力，能运用所学知识和方法观察、分析金融现象，解决金融问题。

3. 适应全球化新格局，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能够阅读本学科外文文献，具有一定的国际学术交流能力，具备通过各种方式和渠道获取研究所需知识、资源和方法的能力。

4. 适应科技创新变革，熟练掌握信息技术手段，具备运用经济理论及技术手段发现、分析和解答问题的科研创新能力；具备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现实问题的实践能力；具备良好的沟通、交流和组织能力。

5. 毕业后能胜任政府部门、金融部门与金融企事业单位等金融管理与实务工作，或从事高校或科研机构的教学和科研工作。

三、研究方向

1.金融审计

本方向主要以金融审计和金融监管理论为基础，要求学生熟悉金融审计和金融监管的基本法规，熟悉金融机构与金融市场运作，能利用金融审计方法解决金融监管中的现实问题，毕业生主要面向金融监管部门和金融机构风险管理部门就业。

2.能源金融

本方向主要以能源管理和金融学理论为基础，要求学生熟悉国际能源市场现状和发展前景，掌握能源金融实操工具，能运用所学知识理性思考中国面临的能源经济问题，毕业生主要面向大中型能源企业、科研机构和政府能源管理部门就业。

3.金融科技

本方向主要以经济金融学理论和分析方法为基础，要求学生熟悉新兴技术在现代金融应用前沿动态，能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和云计算等科技手段解决金融领域各种实际问题，毕业生主要面向各类金融机构、金融科技公司和金融监管部门就业。

4.金融风险

本方向主要以金融学和现代风险管理理论为基础,要求学生熟悉风险管理国际前沿发展动态和先进技术,熟悉国内风险管理监管政策和要求,能运用金融风险管理方法满足中国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需求,毕业生主要面向金融机构风险管理部门和金融监管部门就业。

四、学习年制

基本学制为3年,最长不超过5年。

五、培养方式

1. 研究生入学后先了解每位导师的研究方向,第一学期通过“双向选择”确定导师。

2. 研究生培养实行导师负责制,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选修课程。

3. 研究生培养明确分类培养原则。学术硕士与专业硕士实行差异化教学,提高对学术硕士参与学术活动的要求。

4. 研究生培养应是在导师和任课教师指导下的研究性学习。在培养过程中,重点培养研究生独立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特别是提出新观点、新思路以开展学术讨论。研究生的独立见解和创新成果应作为成绩考核的重要依据。

5. 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要贯穿学术道德教育和学术规范训练,要注重能力培养,既要培养研究生严谨的治学态度和求实的科学精神,又要加大科研和实践创新能力的训练,培养研究生“能查、能说、能写”的能力,努力营造良好的学术环境。

6. 研究生培养过程应注重思想政治教育与金融专业教育深度融合,注重学术训练与金融实践高度结合。

六、培养基本环节与学分要求

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金融学学术学位的毕业应修总学分为46学。其培养环节包括:公共课(8学分,必修)、核心课(22学分,必修)、选修课(至少修满12学分)、先修课(不计学分)、社会实践(1学分,必修)、学术讲座(2学分,必修)、体美劳教育(1学分,必修)、文献阅读(不计学分)、学位论文(不计学分,毕业和申请学位的必要条件)。

相关具体要求:

1. 先修课。跨专业录取的考生在入学时须通过先修课课程考试。如考试不通过，需要补修相关本科课程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毕业。

(1) 货币银行学：推荐教材《金融学》（第四版），黄达、张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7年3月。

(2) 证券投资学：推荐教材《证券投资学》（第四版），吴晓求，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2月。

2. 社会实践。未曾参加工作或参加工作不满2年的研究生应参加不少于3个月的社会实践，可以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并撰写实践总结报告。已参加工作满2年的研究生可以不参加社会实践，但须以修其他课程所获学分替代。学术学位研究生参加校内与本专业相关的“助管”和“助教”，可凭相关部门出具的岗位考评表和成绩作为完成社会实践的证明和成绩，合格者获得学分。此外，在校期间应积极参与劳动实践、体育活动及其他文体艺术活动。

3. 学术讲座。学术学位研究生在培养期间至少参加20次学术讲座，并提交相应学术报告给导师，导师审核通过后由研究生交所在学院登记；参加校级以上学术会议至少1次并汇报工作论文，或参加学院组织的研究生学术论坛3次以上并汇报工作论文或本专业重要文献。

4. 文献阅读。具体推荐阅读的书目及期刊详见附件2。

具体课程设置见下表，其中核心课程简介详见附件1。

表 1：课程设置计划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开课学期	是否学位课	开课单位		
必修 课	公共课	MK10020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4	1	是	马克思主义学院	
		WY10051	英语（学硕）	4	68	1		外国语学院	
		JJ10020	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经济学）	2	34	1		经济学院	
	共同核心课	JJ2022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秩序与经济监督	4	68	1	是	经济学院	
		JJ20230	中级计量经济学	3	51	1		经济学院	
		JJ20240	经济学（微观与宏观）	3	51	2		经济学院	
	方向	方向1	JR20100	金融审计	3	51		2	金融学院
		方向2	JR20110	能源金融	3	51		2	金融学院

核 心 课	方向 3	JR20120	金融科技	3	51	2		金融学院	
	方向 4	JR20130	金融风险管 理	3	51	2		金融学院	
选 修 课	专业选修课	JR50100X	衍生金融工具与风险管理	2	34	3	否	金融学院	
		JR50110T	金融政策与金融监管	2	34	2		金融学院	
		JR50090X	金融市场与金融机构	2	34	3		金融学院	
		JR50240T	当代中国金融审计史	2	34	2		金融学院	
		JR50270T	经济金融学前沿	2	34	2		金融学院	
		JR50120X	金融经济学	2	34	2		金融学院	
	公共选修课	1. 在导师指导下选修，至少修满 4 学分； 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自然辩证法概论，须二选一； 3. 跨学科专业（含跨文化类、文史哲类课程）至少选修 1 门课，学分不限； 4. 非审计会计专业至少选修一门审计类课程，学分不限； 5. 其他选修课程见《南京审计大学研究生公共选修课一览表》。					否	各学院	
先修课	1.货币银行学 2.证券投资学					否			
社会实践				1	—	2-5	否		
学术讲座				2	—	1-5	否		
体美劳教育				1	—	1-5			
学位论文				—	—	5-6	毕业和申请学位的必要条件		
毕业应修总学分				46					

七、课程考核与中期考核

1. 课程考核。研究生课程考核方式分为考试和随堂考查两种，可根据课程特点分别采取笔试、口试、笔试加口试、课程研究报告、课程论文等形式，或开卷、闭卷等方式。每门课程的试题应覆盖 2 本主要教材和 10 本左右参考书的内容，其中，10 本参考书内容应不少于 30%。

2. 社会实践考核。研究生社会实践须有明确的内容要求、合理的时间安排和严格的考核方法。研究生在完成社会实践后，应填写社会实践总结报告，由实践单位给予评价并加盖公章。可采取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分多个单位进行实践的，每个单位都需出具实习鉴定。

3. 中期考核。由所在学院组织学科点负责人和导师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主要考核研究生的思想品德、课程学习和科研能力等情况，同时对研究生参加科研、学术活动和社会实践等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考核小组应本着公正、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对研究生作出评价。中期考核不合格者，不能进入学位论文撰写阶段；对完成学业有困难者，劝其退学或作肄业处理。

4. 体美劳教育考核。获取途径包括选修美育课程、参与由研究生教育管理部门或学院组织的体美劳活动，积满 17 个课时后由各学院审核后给予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申请

本学位点学位论文与学位申请应达到以下要求：

1. 符合《南京审计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管理规定》《南京审计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规范》《南京审计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检测实施办法》《南京审计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南京审计大学关于申请博士硕士学位学术成果基本要求及管理办法（试行）》的条件和要求。

2. 依据 1.中文件规定，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定，本学位点学位论文和学位申请仍需满足以下条件：

（1）学位论文的开题、预答辩与答辩须在学校规定时间内完成；

（2）学位论文正文字数不少于 3 万字。